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黃凱杰

電話：05-3620123#8958

電子信箱：kikico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太保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300952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30095204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30095204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3年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(第3梯次)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4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4354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通過客語中高級以上語言能力認證之現職教師，提升客語文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能，並強化教師客語文教學素養與核心能力，以優化客語文教學效能，確保學生學習品質，爰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以國民中學112學年度客語文授課師資為優先，請各校掌握現有教師人數及其授課情形，以每校最多報名3位為原則，請鼓勵符合研習計畫實施對象及資格，且具意願之教師參與研習。

四、旨揭計畫摘要如下：

(一)本梯次以各地方政府推薦國中教育階段現職教師為優

教務處 113/04/16



先，倘有員額再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開放教師自行報名。

(二)報名資格及錄取順序：

- 1、通過客語語言能力中高級以上認證考試。
- 2、各國民中學現職教師（含具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之聘期3個月以上之代理或代課教師）（以下稱教師）。
- 3、自108學年度起實際教授客語文課程(含彈性學習課程)至少2學期之教師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- 1、各地方政府推薦：於113年6月28日（星期五）前，請各校函送具意願教師之推薦名冊(如附件)，並請推薦教師於113年7月17日（星期三）前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線上報名，且擇任職單位所在區域進行報名。
- 2、教師自行報名：於113年7月22日（星期一）前，各場次錄取推薦教師尚有餘額者，統一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開放教師自行報名，不另行公告。

五、研習課程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梁小姐詢問：電話03-4227151分機33485、電子信箱：112advanced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